

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瑞华核字[2016] 01730003 号

目 录

一、 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1
二、 盈利预测报告	
1、 盈利预测报告的编制基础及基本假设	2
2、 盈利预测表及附表	4
3、 盈利预测报告的编制说明	15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5-11层

Postal Address: 5-11/F, West Tower of China Overseas Property Plaza, Building 7, NO.8, Yongdingmen

Xibinhe Road,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邮政编码 (Post Code): 100077

电话 (Tel): +86(10)88095588 传真 (Fax): +86(10)88091199

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瑞华核字[2016]01730003号

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编制的2015年12月及2016年度盈利预测报告。我们的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11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贵公司管理层对该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盈利预测报告的编制基础及基本假设”中披露。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盈利预测报告的编制基础及基本假设”中所述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

本审核报告仅供贵公司因北京北方微电子基地设备工艺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有关申请文件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

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盈利预测报告的编制基础及基本假设

重要提示：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15年12月及2016年度盈利预测报告**是本公司在最佳估计假设的基础上并遵循谨慎性原则编制的，但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2014年度及2015年1-11月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实际经营业绩为基础，结合本公司2015年12月及2016年的生产计划、销售计划、投资计划、融资计划及其他相关资料，并遵循谨慎性原则编制了2015年12月及2016年盈利预测报告。编制该盈利预测报告所依据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均与本公司实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相一致。

二、 基本假设

本盈利预测报告基于以下重要假设：

- 1、本公司所遵循的国家现行政策、法律以及当前社会政治、经济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
- 2、本公司所遵循的税收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
- 3、本公司适用的金融机构信贷利率以及外汇市场汇率相对稳定；
- 4、本公司所从事的行业及市场状况不发生重大变化；
- 5、本公司能够正常营运，组织结构不发生重大变化；
- 6、本公司经营所需的原材料、能源、劳务等能够取得且价格无重大变化；
- 7、本公司制定的生产计划、销售计划、投资计划、融资计划等能够顺利执行；
- 8、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和不可预见因素所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此页无正文)

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

盈利预测表（合并）

编制单位：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4 年实际 数	2015 年预测数			2016 年预测 数
		1-11 月实际数	12 月预测数	合计	
一、营业总收入	122,571.67	99,824.95	22,508.05	122,333.00	162,802.01
其中：营业收入	122,571.67	99,824.95	22,508.05	122,333.00	162,802.01
二、营业总成本	144,237.04	119,725.90	26,284.12	146,010.02	186,313.60
其中：营业成本	76,683.66	56,679.39	16,551.45	73,230.84	101,329.47
营业税金及附加	478.21	384.13	97.18	481.31	561.97
销售费用	6,717.57	6,600.76	1,260.01	7,860.77	10,175.53
管理费用	54,732.96	51,462.87	7,390.32	58,853.19	69,739.08
财务费用	1,399.04	2,130.02	419.33	2,549.35	2,514.58
资产减值损失	4,225.59	2,468.72	565.83	3,034.55	1,992.9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95	-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664.42	-19,900.95	-3,776.07	-23,677.01	-23,511.59
加：营业外收入	35,690.34	32,960.47	3,825.44	36,785.90	37,838.0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05	12.76	-	12.76	-
减：营业外支出	129.34	42.81	1.99	44.8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49	13.29		13.2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896.58	13,016.71	47.38	13,064.08	14,326.46
减：所得税费用	3,266.04	2,534.51	383.67	2,918.18	2,979.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30.53	10,482.20	-336.30	10,145.90	11,347.3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65.32	7,672.78	-885.39	6,787.38	8,329.52
少数股东损益	3,165.21	2,809.42	549.10	3,358.52	3,017.8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14	-4.63	-	-4.63	-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14	-4.63	-	-4.63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14	-4.63	-	-4.63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14	-4.63		-4.63	
6、其他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630.39	10,477.57	-336.30	10,141.27	11,347.3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465.18	7,668.15	-885.39	6,782.75	8,329.5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165.21	2,809.42	549.10	3,358.52	3,017.8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表一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和毛利预测表（一）

预测期间：2015年12月~2016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产品名称/项目名称】	销售数量						销售单价				营业收入						
	计量单位	2014年实际数	2015年预测数			2016年预测数	2014年实际数	2015年1-11月实际数	2015年12月预测数	2016年预测数	2014年实际数	2015年预测数			2016年预测数	2015年预测数与2014年实际数增减比率	2016年预测数与2015年预测数增减比率
			1-11实际数	12月预测数	合计							1-11实际数	12月预测数	合计			
混合集成电路	支	133,346.00	114,950.00	29,443.00	144,393.00	169,154.00	0.04	0.04	0.05	0.05	5,350.86	4,767.84	1,512.16	6,280.00	8,300.00	17.36%	32.17%
隧道炉/单晶炉/真空炉	台	150.00	51.00	49.00	100.00	120.00	84.98	98.64	94.78	87.69	12,746.85	5,030.65	4,644.11	9,674.76	10,523.00	-24.10%	8.77%
扩散炉/清洗机	台	31.00	14.00	7.00	21.00	70.00	187.84	142.62	143.34	142.86	5,823.06	1,996.63	1,003.37	3,000.00	10,000.00	-48.48%	233.33%
流量计	台	21,612.09	20,507.33	3,498.00	24,005.33	28,180.00	0.38	0.35	0.35	0.35	8,183.90	7,276.51	1,241.31	8,517.82	10,000.00	4.08%	17.40%
涂布机、轧机	台	72.00	24.00	25.00	49.00	100.00	72.30	77.21	77.88	80.00	5,205.66	1,852.99	1,947.01	3,800.00	8,000.00	-27.00%	110.53%
微波组件	支	1,616.00	1,751.00	249.00	2,000.00	2,100.00	0.90	0.80	0.83	0.86	1,450.21	1,394.00	206.00	1,600.00	1,801.00	10.33%	12.56%
电阻	支	126,828,906.00	128,211,650.00	71,288,350.00	199,500,000.00	19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13,480.42	13,879.35	2,120.65	16,000.00	15,000.00	18.69%	-6.25%
电容	支	19,967,827.00	11,891,204.00	2,888,604.00	14,779,808.00	16,795,238.00	0.00	0.00	0.00	0.00	10,924.92	8,850.13	2,149.87	11,000.00	12,500.00	0.69%	13.64%
晶振	支	2,280,928.00	1,412,102.00	187,898.00	1,600,000.00	1,680,000.00	0.00	0.01	0.01	0.01	10,742.53	11,201.33	1,298.67	12,500.00	13,000.00	16.36%	4.00%
磁电	台	22.00	13.00	5.00	18.00	60.00	16.23	16.19	17.91	16.67	356.98	210.43	89.57	300.00	1,000.00	-15.96%	233.33%
TFT产品及集成电路设备	台	125.00	6.00	4.00	10.00	50.00	107.70	675.56	246.47	241.02	13,462.16	4,053.35	985.87	5,039.22	12,051.00	-62.57%	139.14%
电池片、组件	片	4,947,858.00	5,830,735.00	3,562,390.00	9,393,125.00	10,218,430.00	0.00	0.00	0.00	0.00	6,215.93	4,854.48	2,284.67	7,139.14	8,891.00	14.85%	24.54%
集成电路	台	3.00	2.00	-	2.00	10.00	3,036.51	1,892.19	-	1,692.34	9,109.54	3,784.38	-	3,784.38	16,923.38	-58.46%	347.19%
先进封装	台	6.00	2.00	-	3.00	6.00	634.97	1,880.06	-	1,161.77	3,809.83	3,760.13	-	3,760.13	6,970.64	-1.30%	85.38%
半导体照明	台	31.00	79.00	7.00	86.00	68.00	258.97	233.44	340.88	236.00	8,028.13	18,441.53	2,386.15	20,827.68	16,047.86	159.43%	-22.95%
MEMS及其他	台	7.00	9.00	2.00	11.00	20.00	387.64	381.74	273.07	327.05	2,713.46	3,435.67	546.14	3,981.81	6,541.03	46.74%	64.27%
PSS产品											2,940.18	4,403.09	-	4,403.09	4,444.44	49.76%	0.94%
其他业务收入											2,027.01	632.45	92.52	724.97	808.66	-64.23%	11.54%
合计		154,182,540.09	147,483,099.33	77,960,531.00	225,443,631.33	218,893,606.00					122,571.67	99,824.95	22,508.05	122,333.00	162,802.01	-0.19%	33.08%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和毛利预测表（二）

预测期间：2015年12月~2016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产品名称/项目名称】	单位成本				营业成本						毛利率					主要变动原因 说明	
	2014年 实际数	2015年1-11月 实际数	2015年12月预 测数	2016 年预测 数	2014年实 际数	2015年预测数			2016预测 数	2015年预测 数与2014年 实际数增减比 率	2016年预 测数与 2015年预 测数增减 比率	2014年实 际毛利率	2015年预 测毛利率	2016年预 测毛利率	2015年预 测数与 2014年实 际数增减百 分点		2016年预 测数与 2015年预 测数增减 百分点
						1-11实际数	12月预测数	合计									
混合集成电路	0.03	0.02	0.03	0.03	3,399.69	2,772.13	870.27	3,642.40	4,811.00	7.14%	32.08%	36.46%	42.00%	42.04%	5.54%	0.04%	
隧道炉/单晶炉/真空炉	67.40	78.12	75.96	70.75	10,110.25	3,983.89	3,722.17	7,706.06	8,489.63	-23.78%	10.17%	20.68%	20.35%	19.32%	-0.34%	-1.03%	
扩散炉/清洗机	204.60	119.97	304.35	125.12	6,342.52	1,679.54	2,130.46	3,810.00	8,758.23	-39.93%	129.87%	-8.92%	-27.00%	12.42%	-18.08%	39.42%	
流量计	0.15	0.15	0.14	0.15	3,262.40	3,144.99	505.94	3,650.93	4,363.13	11.91%	19.51%	60.14%	57.14%	56.37%	-3.00%	-0.77%	
涂布机、轧机	75.66	67.35	68.54	64.66	5,447.82	1,616.31	1,713.62	3,329.93	6,466.16	-38.88%	94.18%	-4.65%	12.37%	19.17%	17.02%	6.80%	
微波组件	0.37	0.34	0.67	0.39	596.32	594.17	165.83	760.00	828.46	27.45%	9.01%	58.88%	52.50%	54.00%	-6.38%	1.50%	
电阻	0.00	0.00	0.00	0.00	5,650.90	6,513.05	846.95	7,360.00	7,500.00	30.24%	1.90%	58.08%	54.00%	50.00%	-4.08%	-4.00%	
电容	0.00	0.00	0.00	0.00	5,236.33	3,971.16	1,301.16	5,272.32	6,000.00	0.69%	13.80%	52.07%	52.07%	52.00%	0.00%	-0.07%	
晶振	0.00	0.00	0.00	0.00	4,007.60	3,937.16	562.84	4,500.00	5,520.81	12.29%	22.68%	62.69%	64.00%	57.53%	1.31%	-6.47%	
磁电	11.62	13.80	15.28	12.23	255.71	179.44	76.38	255.82	733.91	0.04%	186.89%	28.37%	14.73%	26.61%	-13.64%	11.88%	
TFT产品及集成电路设备	88.02	498.32	372.40	214.51	11,002.72	2,989.89	1,489.60	4,479.49	10,725.39	-59.29%	139.43%	18.27%	11.11%	11.00%	-7.16%	-0.11%	
电池片、组件	0.00	0.00	0.00	0.00	5,392.67	4,155.81	1,598.55	5,754.35	7,583.09	6.71%	31.78%	13.24%	19.40%	14.71%	6.15%	-4.69%	
集成电路	1,057.09	991.09	-	767.90	3,171.27	1,982.18	-	1,982.18	7,678.97	-37.50%	287.40%	65.19%	47.62%	54.63%	-17.57%	7.00%	
先进封装	347.37	1,022.37	-	630.96	2,084.22	2,044.74	-	2,044.74	3,785.73	-1.89%	85.14%	45.29%	45.62%	45.69%	0.33%	0.07%	
半导体照明	139.22	125.78	162.41	138.81	4,315.88	9,936.70	1,136.85	11,073.55	9,439.20	156.58%	-14.76%	46.24%	46.83%	41.18%	0.59%	-5.65%	
MEMS及其他	197.73	196.41	151.52	183.51	1,384.11	1,767.68	303.04	2,070.72	3,670.10	49.61%	77.24%	48.99%	48.00%	43.89%	-1.00%	-4.10%	
PSS产品					2,849.73	4,711.33	-	4,711.33	4,225.00	65.33%	-10.32%	3.08%	-7.00%	4.94%	-10.08%	11.94%	
其他业务成本					2,173.49	699.22	127.81	827.03	750.66	-61.95%	-9.23%	-7.23%	-14.08%	7.17%	-6.85%	21.25%	
					76,683.66	56,679.39	16,551.45	73,230.84	101,329.47	-4.50%	38.37%	37.44%	40.14%	37.76%	2.70%	-2.38%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表二

营业税金及附加预测表

预测期间：2015年12月~2016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适用税率	2014年实际数	2015年预测数			2016年预测数	2015年预测数与2014年实际数增减比率	2016年预测数与2015年预测数增减比率	主要变动原因的说明
			1-11实际数	12月预测数	合计				
营业税	5%	56.78	56.18	11.05	67.22	67.23	18.39%	0.01%	应税收入增加引起相关税金计提基数增加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245.27	190.99	50.56	241.55	288.60	-1.51%	19.48%	
教育费附加	5%	176.17	136.96	35.57	172.54	206.14	-2.06%	19.48%	
合计	-	478.21	384.13	97.18	481.31	561.97	0.65%	16.7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表三

销售费用预测表

预测期间：2015年12月~2016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4年实际数	2015年预测数			2016年预测数	2015年预测数与2014年实际数增减比率	2016年预测数与2015年预测数增减比率	主要变动原因的说明
		1-11实际数	12月预测数	合计				
职工薪酬	2,782.56	3,244.33	316.68	3,561.02	4,754.25	27.98%	33.51%	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业务费	758.92	528.61	314.70	843.31	1,003.57	11.12%	19.00%	
销售服务费用	440.19	284.58	87.04	371.61	406.99	-15.58%	9.52%	
办公及差旅费	810.52	774.14	140.07	914.21	1,056.70	12.79%	15.59%	
装运费用	259.98	261.44	43.45	304.89	475.31	17.27%	55.90%	
宣传费	326.54	284.85	34.37	319.22	462.16	-2.24%	44.78%	
代理费用	129.36	77.57	153.93	231.49	335.65	78.95%	44.99%	
包装费	53.12	49.51	9.09	58.60	104.12	10.32%	77.67%	
物料消耗	495.96	454.88	82.65	537.53	723.00	8.38%	34.50%	
租赁费用	48.06	68.51	9.44	77.95	119.16	62.19%	52.87%	
其他费用	612.36	572.34	68.59	640.94	734.63	4.67%	14.62%	
合计	6,717.57	6,600.76	1,260.01	7,860.77	10,175.53	17.02%	29.4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表四

管理费用预测表

预测期间：2015年12月~2016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4年实际数	2015年预测数			2016年预测数	2015年预测数与2014年实际数增减比率	2016年预测数与2015年预测数增减比率	主要变动原因的说明
		1-11实际数	12月预测数	合计				
研发费用	34,740.72	31,587.98	3,991.30	35,579.29	40,861.52	2.41%	14.85%	业务规模扩大，研发投入增加，且部分研发项目结项，无形资产摊销增加所致。
职工薪酬	8,598.30	8,875.32	1,435.77	10,311.10	11,673.30	19.92%	13.21%	
折旧及摊销费用	6,652.79	5,283.00	900.57	6,183.57	10,184.75	-7.05%	64.71%	
办公及差旅费用	1,121.47	1,125.09	348.07	1,473.16	1,542.91	31.36%	4.73%	
业务招待费	491.86	477.64	37.17	514.81	661.01	4.67%	28.40%	
咨询费用	129.28	274.30	11.41	285.71	400.63	121.00%	40.22%	
修理费用	50.53	48.40	-	48.40	94.16	-4.22%	94.54%	
保险费	30.30	35.13	2.01	37.14	44.18	22.57%	18.95%	
租赁费用	23.85	24.71	4.32	29.02	22.35	21.69%	-22.99%	
安全环保	20.66	18.58	8.45	27.03	14.08	30.83%	-47.91%	
劳动保护	18.17	20.54	2.03	22.57	95.56	24.19%	323.45%	
检测费用	14.03	15.74	2.02	17.76	30.45	26.58%	71.44%	
税金	594.12	680.52	33.36	713.88	757.61	20.16%	6.13%	
装运费用	482.52	657.38	75.83	733.21	1,037.03	51.95%	41.44%	
其他	1,764.36	2,338.55	538.01	2,876.56	2,319.54	63.04%	-19.36%	
合计	54,732.96	51,462.87	7,390.32	58,853.19	69,739.08	7.53%	18.50%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表五

财务费用预测表

预测期间：2015年12月~2016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4年实际数	2015年预测数			2016年预测数	2015年预测数与2014年实际数增减比率	2016年预测数与2015年预测数增减比率	主要变动原因的说明
		1-11实际数	12月预测数	合计				
利息支出	1,669.03	1,810.27	347.80	2,158.07	2,258.62	29.30%	4.66%	合理安排资金，控制信用证及票据贴现
减：利息收入	310.49	287.76	33.91	321.67	338.29	3.60%	5.17%	
汇兑损益	-18.44	314.77	69.76	384.53	386.75	-2185.40%	0.58%	
手续费	23.03	29.49	4.26	33.75	30.00	46.54%	-11.10%	
其他	35.91	263.25	31.42	294.67	177.51	720.69%	-39.76%	
合计	1,399.04	2,130.02	419.33	2,549.35	2,514.58	82.22%	-1.3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表六

资产减值损失预测表

预测期间：2015年12月~2016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4年实际数	2015年预测数			2016年预测数	2015年预测数与2014年实际数增减比率	2016年预测数与2015年预测数增减比率	主要变动原因的说明
		1-11实际数	12月预测数	合计				
坏账损失	1,753.24	2,468.72	565.83	3,034.55	1,992.96	73.08%	-34.32%	北京北方微电子基地设备工艺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发生会计估计变更，导致2015年资产减值损失-坏账损失较高
存货跌价损失	2,472.35	-	-	-	-	-100.00%	-	
合计	4,225.59	2,468.72	565.83	3,034.55	1,992.96	-28.19%	-34.3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表七

投资收益预测表

预测期间：2015年12月~2016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4年实际数	2015年预测数			2016年预测数	2015年预测数与2014年实际数增减比率	2016年预测数与2015年预测数增减比率	主要变动原因的说明
		1-11实际数	12月预测数	合计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0.95	-	-	-	-	-100.00%		
合计	0.95	-	-	-	-	-100.00%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表八

营业外收入预测表

预测期间：2015年12月~2016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4年实际数	2015年预测数			2016年预测数	2015年预测数与2014年实际数增减比率	2016年预测数与2015年预测数增减比率	主要变动原因的说明
		1-11实际数	12月预测数	合计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05	12.76	-	12.76	-	523.47%	-100.00%	2016年根据相关文件，结转递延收益
债务重组利得	62.88	9.67	-	9.67	-	-84.62%	-100.00%	
政府补助	35,439.57	32,881.16	3,825.44	36,706.60	37,838.05	3.58%	3.08%	
其他	185.84	56.88	-	56.88	-	-69.39%	-100.00%	
合计	35,690.34	32,960.47	3,825.44	36,785.90	37,838.05	3.07%	2.8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表九

所得税费用预测表

预测期间：2015年12月~2016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4年实际数	2015年预测数			2016年预测数	2015年预测数与2014年实际数增减比率	2016年预测数与2015年预测数增减比率	主要变动原因的说明
		1-11实际数	12月预测数	合计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5.87	-230.69	315.04	84.35	195.32	-67.03%	131.56%	业务规模扩大，利润总额增加
当期所得税费用	3,010.17	2,765.20	68.64	2,833.84	2,783.82	-5.86%	-1.76%	
合计	3,266.04	2,534.51	383.67	2,918.18	2,979.14	-10.65%	2.0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盈利预测报告的编制说明

重要提示：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15年12月及2016年度盈利预测报告**是本公司在最佳估计假设的基础上并遵循谨慎性原则编制的，但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

一、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北京市人民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京政体改股函【2001】54号文批准的由北京七星华电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七星集团”）、北京吉乐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乐集团”）、北京硅元科电微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硅元科电”）、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华融”）、王荫桐、周凤英采取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2001年9月28日由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注册号为11000000331816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1号；法定代表人：王彦伶。本公司总部位于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1号。

本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844.00万元人民币，股本总数4,844万股。根据本公司2010年度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批准（证监许可[2010]186号），本公司2010年度向社会公众股股东发行1,656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每股面值1元。

根据本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10年12月31日股本6,500.00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由资本公积转增3股，共计转增1,950.00万股，并于2011年度实施。转增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8,450.00万元。

根据本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11年12月31日股本8,450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由资本公积转增8股，共计转增6,760万股，并于2012年度实施。转增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5,210万元。

根据本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批准（证监许可[2012]719号文《关于核准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本公司2012年度向定向股东发行2,4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每股面值1元，定向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7,610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股本 17,610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由资本公积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17,610 万股，并于 2013 年度实施。转增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35,220 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组装生产集成电路设备、光伏设备、TFT 设备、真空设备、锂离子电池设备、流量计、电子元器件；一般经营项目：销售集成电路设备、光伏设备、TFT 设备、真空设备、锂离子电池设备、流量计、电子元器件；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经济贸易咨询；投资及投资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及出口；代理进出口。

本公司主要从事基础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业务。主要产品为大规模集成电路制造设备、混合集成电路和电子元件。

本公司下设北京七一八友晟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晟电子”）、北京七一八友益电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友益电子”）、北京晨晶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晶电子”）、北京七星弗洛尔电子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七星弗洛尔”）、北京七星华创微波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七星微波”）、北京七星华创弗朗特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七星弗朗特”）、北京七星宏泰电子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七星宏泰”）、北京七星华创磁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七星磁电”）、北京七星华创集成电路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七星集成”）、七星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七星电子（美国）”）、北京飞行博达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行博达”）、北京七星昌芯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七星昌芯”）。

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及在子公司享有的权益如下表所示：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友晟电子	北京	北京	工业	74.15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晨晶电子	北京	北京	工业	81.59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七星微波	北京	北京	工业	56.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七星弗朗特	北京	北京	工业	92.49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七星弗洛尔	北京	北京	工业	51.52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七星宏泰	北京	北京	工业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七星磁电	北京	北京	工业	8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七星集成	北京	北京	工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七星电子（美国）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橘子郡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橘子郡	工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友益电子	北京	北京	工业	58.1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飞行博达	北京	北京	工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七星昌芯	西安	北京	工业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北方微电子基地设备工艺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工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北京七星华电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

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8“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1、（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8、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

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

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

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

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9、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根据应收款项的不同账龄划分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30	30
4-5 年	30	30

5年以上	100	100
------	-----	-----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0、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1、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

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8“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

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 2007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12、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40	3	2.43--3.23
机器设备	8-12	3	8.08--12.13
运输设备	6-12	3	8.08--16.17

电子设备及其他	4-10	3	9.70--24.25
---------	------	---	-------------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长期资产减值”。

15、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

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

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长期资产减值”。

1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租赁厂房改造。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8、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9、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0、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

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21、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

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4、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

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5、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公司本年度未发生主要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北京北方微电子基地设备工艺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发生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如下：

①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变更情况

账龄	变更前计提比例 (%)	变更后计提比例 (%)
0-6 个月		5
7 个月-1 年 (含 1 年, 下同)	5	5
1-2 年	7	10
2-3 年	15	20
3-4 年	30	30
4-5 年	50	30
5 年以上	100	100

②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变更情况

类别	变更前			变更后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25	3	3.88	30-40	3	3.23--2.43
机器设备	10	3	9.70	8-12	3	12.13--8.08
运输设备	9	3	10.78	6-12	3	16.17--8.08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	3	32.33-19.40	4-10	3	24.25--9.70

③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 2015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由于坏账准备会计估计变更，本期增加坏账准备 9,323,726.20 元，减少本期利润 7,925,167.27 元；由于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会计估计变更，本期减少折旧 11,514,227.04 元，其中政府补助相关固定资产折旧 3,677,925.64 元，折旧年限变更增加本期利润 6,660,856.19 元。

(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本期北京北方微电子基地设备工艺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发生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如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之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

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2014 年度、2013 年度及以前累计应确认未确认递延收益摊销 10,747,370.88 元，在本期采用追溯重述法更正前期差错，调增 2015 年期初未分配利润 9,135,265.25 元。

26、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5）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公司将符合条件的有固定或可确定还款金额和固定到期日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归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进行此项归类工作需涉及大量的判断。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公司会对其持有该类投资至到期日的意愿和能力进行评估。除特定情况外（例如在接近到期日时出售金额不重大的投资），如果本公司未能将这些投资持有至到期日，则须将全部该类投资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得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如出现此类情况，可能对财务报表上所列报的相关金融资产价值产生重大的影响，并且可能影响本公司的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策略。

（6）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

本公司确定持有至到期投资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使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无法履行合同条款（例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等。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对该项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的影响。

（7）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9）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0）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

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1) 内部退养福利及补充退休福利

本公司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条件确定。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内退人员及离退人员补贴增长率和其他因素。实际结果和假设的差异将在发生时立即确认并计入当年费用。尽管管理层认为已采用了合理假设，但实际经验值及假设条件的变化仍将影响本公司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的费用及负债余额。

(12)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三、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6%或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5%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25%计缴。

本公司从事研发和技术服务业务的收入，原先按5%税率计缴营业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北京等8省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2]71号）等相关规定，本公司从事研发和技术服务业务的收入，自2012年9月1日起改为征收增值税，税率为6%。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2008年12月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税局、北京市地税局等部门联合下发的通知，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本公司已经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411000907。

控股子公司友晟电子已经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411002200。

控股子公司友益电子已经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411001483。

控股子公司晨晶电子已经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411000279。

控股子公司七星微波已经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411002326。

控股子公司七星磁电已经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F201211001055。根据京科发（2015）548号《关于公示北京市2015年度第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七星磁电认定合格。

控股子公司七星弗洛尔已经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511000367。

全资子公司飞行博达已经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411002702。

北京北方微电子基地设备工艺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已经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F201311000358。

本公司及上述子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按15%的比例缴纳所得税。

全资子公司七星集成2007年设立，根据国家赋予出口加工区的优惠政策，在北京天竺空港工业区内加工、生产的货物和应税劳务，免征增值税。该公司已经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F201411000703。

全资子公司七星电子（美国）属境外投资企业，按注册地所得税政策执行。

四、盈利预测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2014年度及2015年1-11月财务报表为基础，结合本公司2015年12月及2016年度销售计划、投资计划、融资计划及其他相关资料，按照本公司一贯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遵循谨慎性原则，并抵销了内部单位之间的重大关联交易等事项后，编制了2015年12月、2016年度盈利预测。

五、盈利预测表项目说明

1、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根据本公司2015年1-11月的实现销售收入以及预计销售量和销售价格预测的。其中销售量是依据过往实际销售量的历史资料，结合预测期间生产经营计划和已实现销售量，同时考虑到预测期间销售量的变动趋势进行的预测；销售价格是依据以前实际销售价格的历史资料，结合市场价格水平、供求关系的变动趋势及盈利预

测主体的定价策略进行的预测。公司 2015 年 12 月营业收入预测数为 22,508.05 万元，2015 年度营业收入为 122,333.00 万元，2016 年度营业收入预测数较 2015 年度营业收入实际数增加 40,469.01 万元，增长 33.08%，主要系市场回暖，产品的应用领域不断拓展和深化，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2、营业成本

营业成本根据本公司 2015 年 1-11 月的实现数和成本率的变动趋势等为基础进行合理预测。公司 2015 年 12 月营业成本预测数为 16,551.45 万元，2015 年度营业成本为 73,230.84 万元，2016 年度营业成本预测数较 2015 年度营业成本实际数增加 28,098.63 万元，增长 38.37%，主要系成本随营业收入增长相应增长。

3、营业税金及附加

公司营业税金及附加是依据销售与采购所产生的流转税，采用当前税法规定的相关税费率进行预测。2015 年 12 月营业税金及附加预测数为 97.18 万元，2015 年度营业税金及附加为 481.31 万元，2016 年度营业税金及附加预测数较 2015 年度营业税金及附加实际数增加 80.66 万元，增长 16.76%，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加，相关税金计提基数增加所致。

4、销售费用

公司销售费用是依据公司历史费用水平、预测期间的经营变动趋势及公司费用控制计划进行预测。其中职工薪酬根据人员编制和薪酬变动计划进行预测。公司 2015 年 12 月销售费用预测数为 1,260.01 万元，2015 年度销售费用为 7,860.77 万元，2016 年度销售费用预测数较 2015 年度销售费用实际数增加 2,314.76 万元，增长 29.45%，主要系业务规模扩大，各类销售费用相应增加。

5、管理费用

公司管理费用是依据公司历史费用水平、预测期间的经营变动趋势及公司费用控制计划进行预测。其中职工薪酬根据人员编制和薪酬变动计划进行预测；研发费用根据研究开发项目立项及项目预算进行预测；房屋租赁费、折旧及摊销以公司现有资产规模及后期的各资产投资计划进行预测。2015 年 12 月管理费用预测数为 7,390.32 万元，2015 年度管理费用为 58,853.19 万元，2016 年度管理费用预测数较 2015 年度管理费用实际数增加 10,885.89 万元，增长 18.50%，主要系无形资产摊销及研发费用增加。

6、财务费用

公司财务费用利息支出依据融资计划，并按预计借款利率进行预测；现金折扣根据对应销售计划、公司现金折扣政策、客户的历史回款进度进行预测。2015 年 12 月财务费用预测数为 419.33 万元，2015 年度财务费用为 2,549.35 万元，2016 年度财务费用预测数较 2015 年度财务费用实际数减少 34.76 万元，减少 1.36%，主要系合理安

排资金，控制信用证及票据贴现情况的发生所致。

7、资产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系根据公司销售计划、合同约定的回款周期、客户历史回款率、资金计划等进行预测。2015年12月资产减值损失预测数为565.83万元，2015年度资产减值损失为3,034.55万元，2016年度资产减值损失预测数较2015年度资产减值损失实际数减少1,041.59万元，减少34.32%，主要系北京北方微电子基地设备工艺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发生会计估计变更，导致2015年资产减值损失-坏账损失较高所致。

8、营业外收入

根据本公司2014年度、2015年1-11月的历史资料，除政府补助外的营业外收入项目与主营业务不相关，为不可预知的收入且金额较小，本次预测未予考虑。2015年12月营业外收入预测数为3,825.44万元，2015年度营业外收入为36,785.90万元，2016年度政府补助预测数较2015年度政府补助实际数增加1,052.15万元，增长2.86%，主要系重大专项结题结转递延收益所致。

9、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主要根据预测应纳税所得额及各公司2016年所得税率计算。2015年12月所得税费用预测数为383.67万元，2015年度所得税费用为2,918.18万元，2016年度所得税费用预测数为2,979.14万元。2016年所得税费用预测数较2015年增加2.09%，主要原因是业务规模扩大、利润增加、应纳税所得额增加所致。

六、影响盈利预测结果实现的主要问题及准备采取的措施

本公司所作盈利预测已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并遵循了谨慎性原则。但是由于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不应过于依赖该项资料，并注意如下主要问题：

1、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风险

公司制定的发展战略存在受外部环境变化及公司内部发展变化的影响而不能按既定目标有效推进执行的风险，若不能有效执行，战略将无法达成。

对策：公司将密切关注、积极研究外部环境发展趋势及市场的相应变化，同时公司将强化发展战略执行掌控，建立健全战略实施、跟踪、评价及调整机制，提升公司执行力，促使公司发展战略的落地。

2、原材料价格上涨及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近年来，由于行业市场容量扩大，行业竞争加剧，主要体现在产品成本、产品差异化、销售渠道以及产品品牌等方面；同时，随着中国人力成本的不断增加，原材料的价格仍存在上涨风险。

对策：针对行业竞争加剧，公司将不断提升研发技术，加大力度拓展销售渠道，提高品牌知名度，完善售后服务体系，抢占市场领先地位。对于材料价格上涨，公司将进一步加大采购之议价能力，进行多家比价格、议价，选择优质供应商，从材料价格方面把好成本第一关；同时，加强公司之生产管理，进一步提升生产良品率，从材料的用量上把好成本的又一关。由此，通过价、量两方面最大限度地降低产品之材料成本。

3、经营管理风险

公司在成功上市后，资产规模、经营规模、员工数量有较大增长，对本公司的管理层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不能及时调整原有的运营管理体系，建立起适应资本市场要求和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的运作机制并有效运行，将直接影响本公司的经营效率、发展速度和业绩水平。

对策：针对该风险，公司将有计划地做好各级管理岗位的培训，调整组织架构，完善部门职能，改进管理流程，规范内部控制，提高公司整体管理水平；同时借助于先进的 ERP 系统，强化核算管理，调整项目管控和核算方式，为业务分析和决策提供及时有效的数据支撑，从而提升职能体系支撑能力。

4、人力资源风险

随着公司不断扩大，公司对具有较强开拓能力，较高管理水平和专业技术能力的高素质人才的需求将会持续增长，公司单靠自己培养已经较难满足需求，需要对外吸收人才来满足公司发展需要。

对策：针对该风险，公司将不断完善人才选拔、培养和激励机制，保证优秀员工在工作中脱颖而出，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雄厚的人才后备资源。

5、税收风险

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目前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若《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到期后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无法继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的认证，则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存在无法继续享有税收优惠的风险。

对策：公司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制定每年的研发课题目标，利用激励措施，对达成目标的研发人员进行奖励，以此保证公司始终保持高新技术企业的资格。

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